

華琦弟兄每日讀經（未經講者校閱，僅供個人追求使用）

羅馬書 8：35-39

弟兄姐妹平安，我是華琦。感謝主，又來到我們讀經的時間。我們要繼續來讀羅馬書第 8 章，今天我們來讀第 35-39 節。

保羅蠻有把握地告訴我們，神為我們預備的救恩是何等的確定，何等的穩固。保羅一連問了五個問題，神若幫助我們，誰能抵擋我們呢？答案當然是沒有人，就是連神的仇敵撒旦也不能。神為我們捨了祂的獨生愛子，豈不把萬物和基督一同白白地賜給我們嗎？是的，只要我們有了基督，就得著萬有。誰能控告神所揀選的人呢？連那控告者撒旦都不能，因為神已經稱我們為義了。誰能定我們的罪呢？就是我們偶爾失腳了，聖靈會在我們裡面代求，基督坐在父神的右邊，也替我們代求；我們只要認罪悔改，神就要赦免我們的罪，因此不再有定罪了。

最後一個問題，也是最重要的問題，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呢？今天我們就來細看這一個問題。

第 35 節：「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呢？難道是患難嗎？是困苦嗎？是逼迫嗎？是饑餓嗎？是赤身露體嗎？是危險嗎？是刀劍嗎？」

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呢？「隔絕」這個字的希臘文本來的意思是 create a space，產生距離，所以英文都翻成 separate 分開。和合版翻譯翻成「隔絕」是稍微強了一些。而這個問句是以否定式的方式來問，因此保羅所要表達的意思比和合版的翻譯還要更強烈一些。

事實上，每一個真心相信的聖徒是不太容易與神隔絕的；不過我們倒是很容易落入環境中，就與神產生了距離，與主不再那麼親近了。比如說，本來我們每天早上都會靈修，可是落入環境中，一旦忙起來，就沒有時間靈修，這就與神產生了距離。所以保羅本來的意思就是，各樣的患難都不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產生距離；事實上是正好相反，當我們落入患難之中，我們更需要基督的愛，來幫助我們勝過這些患難的環境。

保羅蒙神呼召作為外邦人的使徒，他到陌生的地方傳道，面臨各種未知的環境。他經過了許多的患難和試煉，他就隨口說出了七種親身經過的環境，這些環境都不能使他與基督的愛產生距離。我們知道，保羅是信的使徒，他在環境中信靠

神，又藉著神的供應和扶持，在各種環境中得勝有餘。保羅就把他的經歷寫成書信，而他的書信就成為後代聖徒們信仰的內容。

在這裡，我們就跟隨著保羅的描述，並且比照保羅的親身經歷，讓我們認識，基督的愛是如何一直隨著保羅，支持保羅，供應保羅。如果我們和保羅一樣地信靠基督，我們也能夠一樣得勝有餘。

我們就一個一個來看。難道是患難嗎？保羅在三次宣教之旅中，一直面對各種患難。當人遇到凡事不順遂，志氣很容易就受到磨損，以至於愛心逐漸冷淡。但是保羅能夠在凡事上依靠神，經過了患難，被神救拔，反而增加了他的信心，使他更勇敢、忠誠地走主命定的道路。以至於在他第三次宣教之旅快要結束的時候，他把以弗所教會的長老叫到米利都，在他對這些長老的勸勉中，說出了他面對各種患難的態度。記載在使徒行傳 20：23-24，「但知道聖靈在各城裡向我指證，說有捆鎖與患難等待我。我卻不以性命為念，也不看為寶貴，只要行完我的路程，成就我從主耶穌所領受的職事，證明神恩惠的福音。」

難道是困苦嗎？「困苦」這個字本來的意思，是一個狹窄的空間，a narrow space，著重在我們被限制在一個環境中，

沒有生路，而心中變得絕望。保羅在哥林多後書 4：8，自己作見證，「我們四面受敵，卻不被困住；心裡作難，卻不至失望；」因此困苦不能使保羅與基督的愛隔絕。

是逼迫嗎？「逼迫」這個字本來的意思是獵人一路追隨獵物，直到抓住獵物為止。保羅在宣教之旅中，碰到反對的猶太人，這些猶太人就一直跟隨著保羅，從一個城到另外一個城，並且在各城中鼓動眾人起來迫害保羅。保羅也為自己作見證，在哥林多後書 4：9，「遭逼迫，卻不被丟棄；打倒了，卻不至死亡。」保羅所說的是他自己親身經歷的，各樣的逼迫不能使他與基督的愛隔絕。

接下來兩個，我們一起講。是饑餓嗎？是赤身露體嗎？吃和穿是人維持生存的基本需要，但是保羅在盡外邦人使徒的職分中，連這些最基本的需要都放下了。這和今天一些出名的傳道人搭著私人飛機，住在五星級的酒店，到各地去開佈道會，還規定人數不能低於 5000 人，必須使用頂級的音響設備和敬拜團隊，這和歷史上最偉大的宣教士保羅比起來，實在是有天壤之別。

保羅自己經常是饑餓，經常是赤身露體。保羅為自己作見證還不止一次。哥林多前書 4：11，「直到如今，我們還是又饑又渴，又赤身露體，又挨打，又沒有一定的住處。」在哥林多

後書 11：27，「受勞碌、受困苦，多次不得睡，又飢又渴，多次不得食，受寒冷，赤身露體。」保羅在外面沒有豐富的物質供應，但是在裡面卻有豐富的屬靈供應。因此他能夠在腓立比書 4：12-13 親自見證，他在凡事上都學得秘訣，使他能夠處豐富，處卑賤，或飽足，或饑餓，或有餘，或缺乏，他都學得秘訣，他凡事都能做。

接下來，是危險嗎？保羅在哥林多後書 11：26 節這麼說，「又屢次行遠路，遭江河的危險、盜賊的危險、同族的危險、外邦人的危險、城裡的危險、曠野的危險、海中的危險、假弟兄的危險。」保羅一口氣就列出了八種危險，這些都是他的親身經歷，他見證了基督的愛，幫助他度過了各樣的危險。

最後一個，是刀劍嗎？保羅在第三次宣教之旅結束之後，上耶路撒冷，從亞細亞來的猶太人也跟著來到了耶路撒冷，並且鼓動全城的人興起暴動。在使徒行傳 21：30-31 這麼記載，「合城都震動，百姓一齊跑來，拿住保羅，拉他出殿，殿門立刻都關了。他們正想要殺他，有人報信給營裡的千夫長，說：耶路撒冷合城都亂了。」結果神差遣了羅馬的千夫長來搭救保羅。在這個事件之後，又有 40 多個猶太人同謀起誓要殺保羅。在使徒行傳 23：12-13 這麼記載，「到了天亮，猶太人同謀起誓，說：若不先殺保羅，就不吃不喝。這樣同心起誓的有四十多人。」

保羅果然經歷了刀劍，面臨被殺的環境，但是他經歷了就是連刀劍，也不能使他與基督的愛隔絕。保羅從自己所遭遇的各種患難中，見證了基督的愛從來沒有離開過他。也正是這個不離不棄的愛，才能夠激勵保羅忠勇向前，走完神為他預備的道路。

第 36 節：「如經上所記：我們為你的緣故終日被殺；人看我們如將宰的羊。」

這裡「經上所記」，保羅是引用詩篇 44：22，「我們為你的緣故終日被殺；人看我們如將宰的羊。」詩篇 44 篇是可拉後裔的詩。可拉的後裔，本來都應該在可拉背叛摩西和亞倫的那個事件中，被地張開口吞噬而滅亡。這個事件記載在民數記 16：31-32。然而因為神特別的憐憫，一些可拉的後裔留下來了。他們是該死而未死，因此他們特別認識神的憐憫，他們就成為一批詩人，專門寫詩，頌讚神的恩典與憐憫。

保羅本來也是一個迫害基督徒的人，也是因為神在他身上極大的憐憫，使保羅蒙恩得救，並且成為外邦人的使徒。保羅就被神的愛所困迫，而成為一個專心跟隨主的人，甚至於到了一個地步，為了主的緣故，終日被殺，人看他如將宰的羊，

似乎連活命的指望都沒有。但是人看的不算，神怎麼看才是重要的。因此保羅馬上帶出 37 節。

第 37 節：「然而，靠著愛我們的主，在這一切的事上已經得勝有餘了。」

靠著愛我們的主。我們一定要認識，主是環境的主。在最艱難、最危險的環境中，主仍然掌權；主不但掌權，還是在愛中掌權。主愛那些屬於祂自己的人，主保護祂所愛的人。因此，保羅可以誇口，在這一切的事上，他已經得勝有餘了。不只是得勝，更是得勝有餘。

和合版翻成靠著主得勝有餘，並沒有把保羅真正的意思翻出來。「靠」這個字，在原文是一個介系詞 dia，英文都翻成 through，藉著主或者經過主。原來主自己是得勝的主，我們是在主的得勝裡面，才能夠勝過各樣的環境。也就是說，根本不是我們去爭戰，而是一直停留在基督耶穌裡；基督得勝了，我們就跟著得勝了，這才是保羅得勝的秘訣。

第 38-39 節：「因為我深信無論是死，是生，是天使，是掌權的，是有能的，是現在的事，是將來的事，是高處的，是

低處的，是別的受造之物，都不能叫我們與神的愛隔絕；這愛是在我們的主基督耶穌裡的。」

在 35 到 37 節，保羅強調，任何的環境都不能使他與基督的愛隔絕。因此保羅列舉了他的親身經歷，他親自見證了，藉著愛他的主，他能夠在這些事上都得勝有餘。因此在 38 節一開頭就帶出「我深信」這幾個字。

「深信」這個詞，KJV 是翻成 persuaded，NIV 翻譯成 convinced。也就是說，保羅從他過去的經歷中得著了一個結論，因此他被勸服了，他已經確信了。接下來保羅就提出十件事，並且說這十件事都不能使他與神的愛隔絕。這十件事應該是兩個一組，總共五組。

很可惜的是，和合版的翻譯是從 KJV 來的，而 KJV 的順序和原文有一點點的出入。另外兩個常用的英文版本 NIV 和 ASV 就是完全照著希伯來原文的順序，把「有能的」擺在「高處的」之前，我們如果照著原文的排序，就正好兩個一組，總共有五組。我們就一組一組地來看。

第一組，是死是生，死和生是相對的。對人而言，死是苦難的頂點，但是對聖徒而言，神總是把我們置於死地而後生。也就是說，我們不斷地經歷死，就能夠逐漸地脫離舊人，也就能夠不斷地經歷得著生命，讓我們的新人能夠日日更新。

第二組，是天使，是掌權的。天使是服役的靈，是被神差遣來服事聖徒的。掌權的其實就像以弗所書 2：2 所說的，是指撒旦所掌管的黑暗權勢，要來破壞神的兒女。所以天使和掌權的也是相對的，天使要來幫助我們完成神在我們身上的旨意，而掌權的，就要來破壞神的工作。保羅確信，我們都要在神的愛中蒙保守。

第三組，現在的事和將來的事，明顯的這一組也是相對的。我們每一個人都活在現在，我們每天做的事都是現在的事。然而，我們現在所做的事到底有沒有價值，這就決定於將來的事。而這將來的事，不是指明天的事或甚至明年的事，而是指將來在永遠裡的事。基督再來的時候，我們的身體都要改變，並且要在我們身上彰顯出神的榮耀。我們今天所做的事，如果能夠增加我們在永遠裡所彰顯的榮耀，這件事就很有價值；如果我們現在所做的事，不能夠增加我們將來的榮耀，這件事就沒有價值，我們所花的時間就完全浪費了。

親愛的弟兄姐妹，我們如果以這樣的價值觀重新檢視我們每天所忙碌的事，相信一定能夠得著智慧的心，也學會怎麼樣把寶貴的時間，花在最有價值的事情上。

第四組，是有能的，是高處的。「高處的」這個字在新約只出現過兩次，除了這一節之外，另外一次是在哥林多後書 10：

5。「高處的事」是指各樣攔阻人認識神的那些自高的事。如果我們照著前面的邏輯，這一組也是相對的。「有能的」應該是指神的大能，能夠打破在人心思中各樣高傲的事，奪回人的心意，使人能夠順服基督。

第五組，是低處的事，是別的受造之物。「低處的」不是準確的翻譯，這個希臘文的意思是 depth，也就是深處。保羅這個字用了好幾次，哥林多前書 2：10 是指神深奧的事，以弗所書 3：18，保羅是用這個字來形容基督，以及基督的愛是何等的深。

「受造之物」這個詞在這一章的 19 節到 22 節反復使用了四次。保羅說到，所有的受造之物都在殷切盼望能夠得著榮耀的自由。兩個詞不是完全相對，而是間接的相對。受造之物都急切盼望能夠脫離敗壞的轄制；然而，在神深奧的智慧中，神是要藉著基督祂那最深的愛與恩典，先得著神的眾兒女，並且藉著神的兒女們長大成熟，顯出神兒子的榮耀。到那時候，才會使所有的受造之物一同享受那榮耀的自由。

保羅一口氣列出十件事，並且分成五組，有正面的，有反面的。保羅講完這十件事之後，他得到的結論就是，這些事都不能叫我們與神的愛隔絕，而這個愛，是在我們主耶穌基督裡的。我們只要住留在主耶穌基督裡，我們不僅能夠享受、

經歷到主的愛，我們也能夠得著神的愛。有了神的愛，我們自然能夠在這十件事上得勝有餘。

親愛的弟兄姐妹，保羅講完了羅馬書前面八章，關於神那偉大的救恩，包括法理的救贖和生機的拯救，而最後帶出保羅對神的頌讚；讚美神的救恩是何等的牢靠，何等的穩固。我們讀了這八章的經文，也要和保羅一樣，向神獻上我們的感謝、敬拜、和讚美。

我們一同來禱告：親愛的阿爸父，我們是何等地感謝你。為了拯救我們，竟然願意犧牲你的獨生愛子，差祂來到地上為我們完成救贖。我們這些原本應該滅亡的人，竟然有地位能夠站在施恩的寶座前，感受耶穌基督為我們所完成的救贖大功。

在客觀的一面，我們藉著相信，罪就得著赦免，並且被父神稱義；而在主觀的一面，我們走上成聖的道路。雖然我們成聖的道路是彎彎曲曲，有時候高，有時候低。如果我們活在生命之靈的律，我們就能夠體貼聖靈；如果我們活在肉體犯罪的律，我們就活在罪和死的律中。

雖然我們的情形會上上下下，但是在我們裡面，有聖靈再三地為我們歎息，為我們代禱；在天上父神寶座的右邊，也有

基督為我們代禱，我們有把握，終將走完成聖的道路，等基督再來的時候就能得著榮耀。

親愛的阿爸父，謝謝你為我們預備了這麼偉大的救恩，我們只能像保羅一樣，向你獻上感謝和敬拜。並且知道我們將來會碰到的一切事情，都不能叫我們與你的愛隔絕。而你的愛，就是在主耶穌基督裡面的。因此我們求父神親自保守我們，祝福我們，每天都能夠活在主耶穌基督裡。我們這樣的禱告、祈求、和感謝，是奉我主耶穌基督的聖名。